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在此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上经营情况较上期持平，实现营业收入16,253.82万元，较去年同期小幅上升3.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24.17万元，同比下降1.07%。报告期内，公司的仪器仪表业务面临的行业竞争加剧，同行业企业的各项产品方案趋于同质化，市场竞争尤其是价格方面的竞争更加激烈。受此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欠佳。

2024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见下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62,538,196.86	156,596,258.01	3.79%	147,650,05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41,650.46	-17,058,857.42	-1.07%	-20,985,78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50,297.27	-19,890,060.79	4.22%	-21,819,87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09,397.23	-6,823,879.92	306.77%	16,058,312.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9	-0.84%	-0.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9	-0.84%	-0.1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0%	-8.79%	-0.81%	-11.5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316,575,121.15	308,786,691.14	2.52%	373,287,56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791,252.25	143,199,236.05	-12.16%	160,268,299.15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第十次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全部 22 项议案
第八届第十一次	2024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等全部 5 项议案
第八届第十二次	2024 年 09 月 20 日	2024 年 09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第八届第十三次	2024 年 09 月 23 日	2024 年 09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
第九届第一次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等全部 8 项议案
第九届第二次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第三次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能够深入了解并根据自身的专业能力及丰富履历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在做出决议时会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表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充分履职提供了有效保障。

(二) 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84%	2024 年 06 月 06 日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报告》等全部 11 项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15%	2024 年 10 月 09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相关议案，并通过累积投票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53%	2024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叶鹏智 成员：林子尧、韩建春、李戣	1	2024 年 04 月 02 日	上年度经营情况汇报、仪表业务 2024 年度发展展望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韩建春 成员：陈衡、宋珊	3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阅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制定内审计划等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韩建春 成员：陈衡、宋珊	3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阅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制定内审计划等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韩建春 成员：陈衡、宋珊	3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阅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制定内审计划等
第九届董事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于梅 成员：胡云华、宋亚莉	3	2024 年 10 月 10 日	聘任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
第九届董事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于梅 成员：胡云华、宋亚莉	3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阅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制定内审计划等
第九届董事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于梅 成员：胡云华、宋亚莉	3	2024 年 11 月 15 日	选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宋珊 成员：李戣、刘怀玉	2	2024 年 02 月 16 日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发放方案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宋珊 成员：李戣、刘怀玉	2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制定绩效考核方案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刘怀玉 成员：夏光、韩建春	1	2024年09月19日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胡云华 成员：赵唯、夏光	1	2024年10月10日	提名总经理、董事秘书、财务负责人

2024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共有独立董事3名，占公司董事席位的三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的独立董事能够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义务，行使权力，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充分了解相关事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详情可参见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会提前换届

公司于2024年10月上旬完成董事会的提前换届工作。详情可参阅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47）及《关于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4-050）。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董事会提前换届的过程中，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意见，最终形成了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报送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相关文件，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披露文件的情况。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公司治理的情况

2024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2024年，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职，积极完善公司治理，努力实现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